

水污染防治工作简报

2019年第4期(总第101期)

全国水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办公室

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要求 生态环境部启动“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工作

编者按: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要求,保证水功能区划管理工作有序衔接平稳过渡,2019年7月起,生态环境部在全国启动开展“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工作,加快建立以水功能区为载体的水生态环境管理体系,为“十四五”水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奠定基础。

2018年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将编制水功能区划职责整合至生态环境部。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要求,生态环境部启动“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工作,加快建立以水功能区为载体的水生态环境管理体系和全国统一的水生态环境监测体系。

2019年4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做好入河排污口和水功能区划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水体〔2019〕36号),要求地方做好水功能区划资料移交和整理工作,部署“十三五”后两年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限制纳污红线考核等工作,保证相关工作平稳有序不断档。

2019年7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开展“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和水环境控制单元细化工作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19〕603号,以下简称《通知》),正式启动水功能区和水环境控制单元优化整合工作。《通知》明确了“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和水环境控制单元细化的总体思路、工作原则、主要任务、组织方式和时间安排。“十四五”期间将在现有国控断面的基础上,补充水功能区监管断面,并在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点战略区域适当加密监测点位,满足全国水生态环境质量评价、重要水体功能保障、厘清地方治理责任等需求。《通知》要求2019年年底前完成“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工作,2020年完成水环境控制单元细化和“十四五”国控断面水质目标确定工作,“十四五”期间完成水功能区优化调整工作。

2019年7月起,生态环境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由相关司局司级领导带队,组织生态环境、水利等方面专家,组成92个工作组赴全国七大流域、三大片区开展“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工作现场调研。工作组深入基层一线,针对地方反映存在问题的拟设断面进行座谈交流和现场查勘。截至8月底,已完成20个省(区、市)2490个拟设国控断面的调研工作,并对地方意见较为集中的956个断面开展了现场研究确认。通过调研,进一步摸清了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平原水网、入海河流、断流河段等不同水体的特点和相应的监测管控需求,提高了“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按照工作安排,“十四五”国控断面设置工作将于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编者后记:全国水污染防治工作简报主要介绍重点工作进展、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及舆情动态,供交流、参考。欢迎各地区、各部门及时向全国水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办公室报送水污染防治相关信息。查阅简报登陆 <http://www.mee.gov.cn/hjz-li/swrfz/swrfzjb/>

联系方式:010-66556269(传真)

E-mail: wfsyysc@mee.gov.cn

抄报:国务院办公厅

分送:全国水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成员,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水污染防治协作小组成员,长三角区域水污染防治协作小组成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生态环境厅(局);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司法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人民银行、税务总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领导,总工、机关各司局、各直属单位、派出机构。

全国水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办公室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